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12 年 4 月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长 曹修运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2 年，在国内经济增速放缓、世界经济复苏乏力的宏观环境下，国内外有色金属市场低迷，铅锌价格走势呈低位运行，在价格压力、成本压力不断上升、环保压力越来越大等诸多不利因素影响下，公司紧紧围绕"严格管理夯基础，挖潜增效保增长，凝心聚力促和谐，转型升级求发展"的年度工作方针，发挥铅锌联合冶炼优势，适应原料结构的变化，保持了整体较高的综合回收水平，实现了效益型生产的平稳运行。实现营业收入 122.46 亿元，为年目标的 81.3%；完成铅锌总产量 56.27 万吨，为年目标的 92.25%；铅锌产品深加工比例保持在 80%以上，主要产品一级品率 100%，各类成品出厂合格率 100%。发挥品牌优势，产品销售实现了预期的升水目标，铅锌产品产销率、货款回笼率均 100%。各子公司和事业部的自营业务、品牌整合、科技创收共实现销售收入 49 亿元。直接炼铅项目进展顺利；ITO 靶材等新材料开发稳步推进，其产销量、收入及效益均同比增长。完成了各项环保

目标，工业烟气处理率 100%，达到控制目标。外排水达标率均为 100%。通过积极落实挖潜增效、扭亏增盈的各方面措施，保持了生产经营稳定运行。

2012 年，是经济周期低谷阶段，在不利的市场环境下，公司在生产、经营、节能减排、挖潜增效等方面取得了一些成绩和进步，但由于各种不利因素的影响，同时公司自身也存在多方面的问题，公司连续两年出现大幅度亏损，效益落入低谷。主要问题与不足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公司主营业务是铅锌的冶炼加工，没有自己的矿山，这决定了公司的盈利模式是以赚取微薄加工费为主的，而且，这种盈利模式单一的局面暂时没有改变。过去的一年，虽然铅锌产量保持较大规模，但电铅、电锌、热镀锌合金、粗铅及综合回收等产品产量及效益没有达到预算目标。

二是虽然公司积极努力落实挖潜增效、扭亏增盈的各方面措施，并取得一定的成效，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同比下降，铅锭、锌锭、热镀锌合金、铸造锌合金、铅钙合金的单位成本均较上年有不同程度的下降。但是，市场原料供应紧张造成市场加工费与实际加工费倒挂，同时，融资成本上升，财务费用增加，加上能源及动力等市场因素造成的成本上升，抵消了我们挖潜增效、降库存取得的成绩。

三是科技创新能力未能得到全面提升，锌直接浸出等一

些新项目未能及时有效转化为生产力，并且由于连续的效益下滑，使科技投入下降，致使有些技术改造项目滞后，不能满足综合回收的需要，粗铜、金、银、铟、铋等产品产量均未达到年目标。锌冶炼总回收率、铟冶炼回收率、铋冶炼回收率等均没能达到年目标，锌电解直流电单耗等能耗指标不均衡、不稳定。同时，我们还面临"两型"社会和城镇化建设发展带来的环保压力、原料紧张等诸多在短时间内难以解决的问题。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2,246,093,717.11	11,722,697,829.11	4.46
营业成本	12,071,389,651.74	11,415,505,992.07	5.75
销售费用	98,418,902.05	111,845,055.32	-12.00
管理费用	302,083,550.74	346,969,382.00	-12.94
财务费用	272,702,190.67	189,674,389.08	43.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120,192.32	-544,679,354.42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589,738.17	-223,299,574.2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859,191.70	568,413,785.47	-143.96
研发支出	22,830,572.54	49,583,200.28	-53.96

2、 收入

（1）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本年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加主要是各子公司加大了自营业务力度，自营贸易收入较上年有所增长。公司铅、锌产

品受宏观环境的影响，产品供过于求、下游企业需求不旺，销售价格较上年降低，使铅锌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减少。

(2) 以实物销售为主的公司产品收入影响因素分析

公司主营的铅锌产品市场价格在经历上年大幅下跌后，一直处于历史价格低位，报告期内锌金属价格比上年同期下跌了 15%以上；报告期内公司主产品热镀锌合金比上年同期销量减少 2.29 万吨。但铅产品和锌锭、镉锭的销量有一定增长。公司主产品为热镀锌合金，报告期内公司热镀锌合金产品占全国镀锌板行业热镀锌市场份额 46%(根据 2012 年中钢协发布全国镀锌板产量数据测算)。

(3) 订单分析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订单管理体系。主营的热镀锌合金产品采取以销定产的订单生产模式。公司合金产品销售实施的是个性化的完全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订单销售，已形成 100 多个不同产品牌号的热镀锌合金产品，满足了不同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因为订单来源与数量的相对稳定，保证了市场份额与销量，收入的变动原因主要来自于市场价格的变动。

公司还致力于管理从客户订单到交货的销售周期内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除全月均价为计价基础的价格模式外，公司产品订单的价格在履行过程也面临价格波动形成的收入

相对减少的风险。

(4) 新产品及新服务的影响分析

公司新产品战略主要围绕用户的需求实施铅、锌合金产品的深度开发。

(5)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为 156,935.97 万元,占公司全部销售额的比例为 12.81%。

3、 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 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工业	原材料	7,962,642,753.11	66.18	9,019,173,991.15	79.37	-11.71
	加工费	1,524,289,218.64	12.67	1,374,518,820.73	12.10	10.90
	自营贸易	2,544,449,900.52	21.15	969,592,997.16	8.53	162.4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锌	原材料	5,531,131,213.19	81.08	6,796,746,050.30	86.27	-18.62

产 品						
	加工费	1,290,635,331.95	18.92	1,081,696,770.28	13.73	19.32
铅 产 品	原材料	1,073,449,948.07	95.55	1,107,293,303.04	95.80	-3.06
	加工费	50,013,726.22	4.45	48,503,261.48	4.20	3.11
稀 贵 产 品	原材料	1,260,935,302.81	96.43	872,477,148.33	92.78	44.52
	加工费	46,715,608.32	3.57	67,943,033.18	7.22	-31.24
硫 酸	材料	1,272,531.40	1.40	1,632,338.33	1.84	-22.04
	加工费	89,915,339.76	98.60	86,966,746.58	98.16	3.39
其 他	材料	95,853,757.64	67.09	241,025,151.15	72.94	-60.23
	加工费	47,009,212.39	32.91	89,409,009.21	27.06	-47.42
自 营 贸 易		2,544,449,900.52	100.00	969,592,997.16	100.00	162.42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向前 5 名供应商采购额为 99,833.7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12.54%。

4、 费用

财务费用：本期 27,270.22 万元，较上期增加 8,302.78 万元、增长 43.77%，主要原因是本期人民币汇率升值幅度较小，汇兑收益同比上年减少 4,696.47 万元。另外，受融资环境的影响，借款利率较上期上升，致使利息支出增加 3,501.77 万元。

所得税费用：本期 2,489.91 万元，较上期增加 2,144.79

万元、增长 621.45%，主要原因为：①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增加递延所得税费用金额 1,620.37 万元；②子公司-湖南株冶火炬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汇算清缴缴纳，增加本期所得税费用 621.65 万元。

5、 研发支出

(1) 研发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支出	22,830,572.54
研发支出合计	22,830,572.54
研发支出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2.83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19

(2) 情况说明

2012 年，公司研发按照"集中资源、抓住重点"的原则，着重开展了超级蓄电池及其上游关键材料的研制、系列靶材研制与产业化、直接浸出硫渣蒸馏试验研究等重大科技项目研究，为公司转型升级提供技术支撑，并力争在未来 1-2 年内实现产业化和规模化生产。首先是利用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平台，完成了电池检测中心和超级蓄电池中试线建设，并试制出了电动自行车和电动汽车用铅炭超级蓄电池。系列靶材研制与产业化项目主要开展了硅铝靶和 ITO 烧结靶研究与试用工作，其中硅铝靶已试制出靶材样品并送客户进行镀膜试验，试镀结果达到客户要求；ITO 烧结靶已送导电玻璃客户

试镀，获得客户认证资格；直接浸出硫渣蒸馏试验研究项目已完成了实验室小试和扩大试验，初步验证了直接浸出硫渣蒸馏工艺的可行性。

6、 现金流

本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3,292.98 万元，较上年增加了 16,793.27 万元，其中：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12.02 万元，较上年增加 93,979.95 万元，主要是公司加强了资金管理，减少了应收账款、存货资金占用。本年收到的税费返还比上年增加 525 万元，主要是公司资源综合利用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退税款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7,758.98 万元，比上年增加 4,570.98 万元，主要是套期保值净现金流比上年增加 3,665.28 万元，收到的与固定资产投资相关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增加 1,413.40 万元，搭配锌浸出渣 KIVCET 直接炼铅等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项目投入较上年减少。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4,985.92 万元，较上年减少 81,827.30 万元，主要是公司加强了资金管理，减少了生产经营资金占用，偿还了部分到期银行借款。

7、 其它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2012 年净利润-61,984.42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61,996.92 万元。2011 年度净利润-59,235.53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58,929.42 万元;2012 年较 2011 年亏损增加 2,748.89 万元。公司亏损的原因主要为:

(1) 铅锌主产品价格低位徘徊,价差缩小。

(2) 金、银、铟等综合回收产品价格下跌,综合回收效益缩减。

(3) 电力、煤焦等价格上涨,环保投入逐年增加、公司产品成本居高不下。

(4) 资金成本不断上升。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控及央行实行紧缩的货币政策对公司的外部资金筹措产生重大影响,企业融资成本不断上升。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 增减(%)	营业 成本 比上年 增减(%)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工业	12,186,795,782.18	12,031,381,872.27	1.28	4.55	5.88	减少 1.23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 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 入比上	营业成 本比上	毛利率 比上年

				年增减 (%)	年增减 (%)	增减 (%)
锌产品	6,877,336,554.42	6,821,766,545.14	0.81	-11.26	-13.41	增加 2.47 个 百分点
铅产品	1,150,708,378.77	1,123,463,674.29	2.37	-0.94	-2.80	增加 1.87 个 百分点
稀贵产品	1,382,571,559.12	1,307,650,911.13	5.42	10.20	39.05	减少 19.62 个百分点
硫酸	100,106,481.00	91,187,871.16	8.91	-30.18	2.92	减少 29.29 个百分点
其他	128,018,730.13	142,862,970.03	-11.60	-65.94	-56.77	减少 23.69 个百分点
自营贸易	2,548,054,078.74	2,544,449,900.52	0.14	162.45	162.42	增加 0.01 个 百分点

本年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加 53,056.12 万元，增长 4.55%，主要是自营贸易收入较上期增长。本年各子公司加大了自营业务力度，创新了经营模式，扩大了营业规模，使自营贸易收入较上年增加 157,718.77 万元，增长 162.45%。

报告期，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毛利 15,541.39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753.48 万元；毛利率为 1.28%，较上年下降 1.23 个百分点。

锌产品毛利率比上年增长 2.47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转销；铅产品毛利率比上年增长 1.87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铅产品销售收入下降幅度小于成本下

降幅度；稀贵产品毛利率比上年下降 19.62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金、银、铟等价格下跌所致；硫酸毛利率比上年下降 29.29 个百分点，主要是硫酸销售价格和销售数量下降所致。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销售	12,115,387,584.38	8.77
出口销售	71,408,197.80	-86.21

国内销售收入较上年增长 8.77%，主要是产品销售数量的增加；出口销售收入较上期下降 86.21%，主要是公司出口产品减少所致。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59,894.88	0.10	619,227.11	0.01	862.47
应收票据	48,256,826.74	0.81	370,673,396.08	5.73	-86.98
预付款项	183,543,759.27	3.09	134,867,179.46	2.08	36.09
其他应收款	39,562,058.40	0.67	76,369,528.38	1.18	-48.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2,547.15	0.02	17,126,241.41	0.26	-94.61
应付票据	391,000,000.00	6.59	19,290,000.00	0.30	1,926.96
应付账款	487,925,158.56	8.22	355,899,008.92	5.50	37.10

其他应付款	165,248,562.22	2.78	38,907,458.50	0.60	324.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9,600,000.00	5.22	497,200,000.00	7.68	-37.73
长期借款	1,222,147,207.33	20.60	706,569,543.57	10.91	72.97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7,200,000.00	0.11	-1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23,514,161.85	0.36	-100.00
未分配利润	-807,734,495.39	-13.61	-187,765,266.58	-2.90	

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是期末公司现金流量套期的有关原材料及产品远期商品合约浮动盈利的增加。

应收票据：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大了以承兑汇票支付货款的力度，致使应收票据余额同比下降。

预付款项：主要原因为货物已经收到但暂未检验结算，按合同支付一定货款后形成的账面预付款项的增加。

其他应收款：主要原因为应收中国银行湖南省分行白银远期平仓款减少 1458.56 万元，应收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株洲中心支公司保险款减少 500 万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原因为公司持续亏损使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应付票据：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了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开具银行承兑票据进行融资。

应付账款：主要原因为未支付货款增加。

其他应付款：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增加湖南有色金属控

股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12,170 万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主要原因为公司债务结构调整，归还了一年内的非流动负债与短期借款，增加长期借款造成。

长期应付款：主要原因为公司按照合同本期支付湖南省环境保护厅排污权款 360 万元和其他往来款 36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主要原因为公司持续亏损，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入资本公积。

未分配利润：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净利润为亏损。

2、其他情况说明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1、竞争优势：一是拥有国内最丰富的铅锌冶炼企业生产运行管理经验和最强大的技术人才队伍。拥有信息灵通和网络广泛的市场营销队伍；拥有一批实践经验丰富的期货人才，在生产企业金融创新方面优势突出。二是随着直接浸出、直接炼铅系统的投运，株冶铅锌联合冶炼、绿色冶炼的优势将凸现，资源综合回收水平、清洁生产水平将有质的飞跃。

三是保有国内最大的铅锌生产规模并代表了最高的锌冶炼生产管理水平。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铟、银、金、铜等金属的综合回收系统，是国内第一批推行循环经济的企业和"两型"社会试点企业。四是株冶集团的产品由于质量优而广受好评，"火炬"品牌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认可度。株冶是国内率先参与国际市场经营的有色金属企业，在国内外原材料市场、金属期货市场和现货市场举足轻重。

2、竞争劣势：一是产业结构存在重大缺陷，没有原料自给，导致市场运营和抗风险能力较弱。二是其他各项生产要素成本（特别是电力和运输成本）相较于其他冶炼企业没有优势。湖南省是一个需要依赖于外送电力的省份，由于产业政策、缺煤等原因，株冶在电力成本上负担较重。三是由于连续两年亏损，公司目前资产负债率已经很高，在资本市场的融资能力不断减弱。

（五）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投资上海期货交易所的长期股权投资期货会员资格 50 万元，本年度未发生变化；持有西部矿业股票 1700 万股，期末公允价值计量采用西部矿业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收盘价 7.84 元/股确认。

(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1168	西部矿业	5,000,000.00	0.71	133,280,000.00	1,700,000.00	2,588,722.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7年度整体上市并入
合计		5,000,000.00	/	133,280,000.00	1,700,000.00	2,588,722.22	/	/

公司于 2007 年非公开发行收购集团公司对外投资中西部矿业股权 2700 万股，该股份于 2008 年 9 月 2 日解禁并过户到公司。2008 年 12 月出售 1000 万股。现持有西部矿业股票 1700 万股，期末公允价值计量采用西部矿业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收盘价 7.84 元/股确认。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 湖南株冶火炬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000 万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80,324.05 万元，净资产 5,479.99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245,345.02 万元，实现净利润-4,360.4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较多，主要是因为该公司作为公司的主体融资平台，公司的部分财务费用在该公司列支。

(2) 上海金火炬金属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50 万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3,305.89 万元，净资产 2,896.66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32,476.00 万元，实现净利润 136.61 万元。

(3) 佛山市南海金火炬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4,310.75 万元，净资产 3,289.75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89,138.92 万元，实现净利润 266.33 万元。

(4) 郴州火炬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1,420.58 万元，净资产 1,042.19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20,689.39 万元，实现净利润 161.70 万元。

(5) 株洲冶炼集团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218 万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2,037.24 万元，净资产 1,564.76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0,601.68 万元，实现净利润 51.99 万元。

(6) 深圳市锆科合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786.5 万元，

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7,952.68 万元，净资产 4,847.06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97,960.76 万元，实现净利润 29.60 万元。

(7)北京金火炬科贸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2,605.83 万元，净资产 1,479.62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79,613.53 万元，实现净利润 245.10 万元。

(8)(香港)火炬金属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港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561.32 万元。净资产 150.76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4,555.69 万元，实现净利润-169.34 万元。

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搭配锌浸出渣 KIVCET 直接炼铅项目	786,171,800.00	98 %	151,926,187.88	760,633,684.32	

二、 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基本金属资源全面短缺的局面，将导致有色金属行业的产业利润向资源端进一步倾斜，冶炼企业的资源约束矛盾将进一步凸显。但从另一方面来看，国内铅锌资源的行业集中度却并不高，特大型的铅锌资源型企业集群尚未形成，资源整合尚大有可为。铅锌乃至整个有色金属行业整合的大幕已经正式拉开，从统计数据上来看，2008-2011 年，独立核算

的有色金属矿山企业已经减少了约 300 家，而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企业已大幅减少了约 1,400 家。这对于纯冶炼型的株冶集团来说，能否运用在行业中的地位蓄势待发也是对自身生存发展的重大挑战。

（二）公司发展战略

1、战略愿景：成为中国铅锌铜银铟及相关深加工产品的一流供应商，为客户提供从产品、物流到技术支持的一体化增值服务。

2、战略定位：成为五矿有色业务中心铅锌铜发展战略（资源控制、绿色冶炼、精深加工、市场运作）的重要实施平台。

3、战略目标：以提升盈利能力为核心，改善产业结构和盈利模式，向上游资源产业集中延伸，有选择的向下游产业转型发展。以加强市场运作为导向，提升资源综合利用能力、保持绿色冶炼产能规模、适度扩张合金生产规模。

（三）经营计划

2013 年，公司将按照国家"稳中求进"的政策指引，坚定信心，把握各种有利条件和市场机遇，按照"安全生产稳基础，管理提升挖潜力，优化运作保持平，战略调整促转型"的年度工作方针，努力完成铅锌总产量 63.5 万吨，实现销

售收入 142 亿元以上。将采取的对策措施：

1、狠抓安全生产，努力增产增收，切实加强安全生产管理，确保锌生产稳定运行，重点抓好直接炼铅试运行推进工作。

2、优化生产经营运作，努力提高盈利能力。全面落实采购策略；大力推进"短平快"项目达产达标，确保综合回收能力进一步提升；充分发挥品牌效应，力争销售高升水。

3、完善机制，促进子公司做大做强。

4、面向市场，面向现场，做好成果转化和技术输出、服务，积极推进新产品开发和产业化，切实推动科技进步。

5、深化循环经济建设，在完善铅锌联合冶炼的基础上，建立和推广绿色发展模式，使环保管理上台阶、上层次、上战略层面，实现节能减排更高的目标。

6、以"精细化管理、持续改进"为主题，以管理提升为突破口，以解决公司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为重点，通过苦练内功、自主优化、达产达效、降本降耗，提高公司经济效益，增强综合竞争力。

(四)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公司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 Kivcet 直接炼铅、ITO 烧结靶材产业化等在建和新建项目需求资金 39044 万元。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政策风险。2013 年，政府宏观调控继续以稳中求进为总基调，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对房地产市场的调控也将延续，这些政策将影响到公司产品、原料、能源价格，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风险。公司管理层应加强对宏观政策的跟踪和研判，采取积极灵活的经营思路，减小宏观政策风险给公司带来的影响。

（2）市场和业务经营风险。公司目前是单一的冶炼企业，没有自有矿山，产品的销售也基本依赖下游企业，一旦出现断链，公司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将受到很大的影响，也将直接影响公司业绩。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公司应充分运用自身的资金和品牌优势，丰富的专业经验以及合理的产品结构，进一步加强品牌建设，强化物资采购和产品销售工作，进一步完善内控体制建设，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应加强经营管理，强化价格波动的前瞻性预测，充分利用多种金融工具套期保值，规避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

（3）资金和财务风险。公司的业务增长、技术改造以及期货套期保值等均需要有大量的资金投入，2012 年公司业绩不佳，资产负债率上升，财务成本加大，公司面临较大的资金风险。为此，公司一方面应通过加大销售力度，及时回笼资金，另一方面应进一步扩展融资渠道，创新融资模式，提高直接和间接融资能力，为公司的稳定发展提供资金支

持。

（4）环保风险。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等污染物的排放虽经处理后已达到国家和地方的排放标准，但随着国家对有色金属冶炼行业环保要求的不断提高，环保标准越来越严格，将仍存在一定的环保风险。公司对此应继续加大环保投入，持续改进生产工艺，推行清洁生产，实现生产环境的持续改进。

（5）不可抗力风险。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

（6）退市风险。因公司 2011 年、2012 年经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显示已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营净利润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将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公司面临 2013 年度继续亏损即暂停上市的风险。

三、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二）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012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

标准、计提方法和固定资产折旧方法的议案》。该议案是根据我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为便于公司会计核算，对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和固定资产的净残值率及预计可使用年限进行了会计估计的变更。此会计估计变更从 2012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

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导致 2012 年利润总额减少 428,114.19 元，其中：因由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变更，减少 2012 年利润总额 1,290,241.23 元；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及残值率变更，增加 2012 年利润总额 862,127.04 元。

（三）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四、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12]37 号文件《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规定，为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进一步明确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建立科学的分红政策及决策机制并增强公司股利分配的透明度，公司于报告期内对《公司章程》中有关分红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改，并于 2012 年 9 月 25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过，详见公司 2012 年 9 月 26 日公告。

(二)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不适用

(三)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2 年					-619,969,228.81	
2011 年					-589,294,230.32	
2010 年					17,509,223.50	

五、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应有社会职责，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政策法规合法经营，保障职工、供应商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火炬牌"产品荣获"中国驰名商标"称号，"火炬牌"热镀锌合金荣获"全国用户满意产品"称号，公司多次荣获"全国用户满意企业"称号。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体系、ISO14001 国际环境管理体系和 OHSM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是中国铅锌业首家通过三大管理体系认证的企业。公司坚持

"预防为主，单位负责，突出重点，保障安全"的综治方针，及时预防打击各种犯罪，保障了企业生产经营顺利进行，以及周边环境的和谐稳定，实现了无政治案件、无重大火灾事故、无治安灾害事故的目标。公司按照"发展循环经济，建设绿色株冶"的环保战略方针，加大环保治理力度，推行清洁生产，将清洁生产思路逐步贯彻到公司的技术改造和生产全过程，将污染消除在生产过程中，环境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公司把"发展循环经济，建设绿色株冶"作为发展战略，通过工艺技术升级实施清洁生产，建立铅锌联合冶炼循环经济产业模式，实现铅、锌冶炼废水和废气达标减量排放、废渣零堆放，资源综合利用率达到 85 % 以上，铅锌工艺技术和装备达到世界先进铅锌冶炼企业水平，打造成符合"两型社会"建设要求的铅锌冶炼"绿色工厂"。

1、环境保护方针

推行清洁生产，提高环境质量，促进持续发展，造福子孙后代。

2、主要环境绩效

①工业废水产生总量环比下降 5%、全年废水处理率 100%，外排废水污染物达标率 100%。

②气型污染源排放控制管理得到加强，烟气净化率为100%、烟气净化达标率100%，无因烟气排放导致的环境污染事故。

③生产系统当期产出的渣料实现全部综合利用，废渣综合利用率100%，废渣综合利用取得了显著环境效益。

3、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公司认真执行了国家环保法律、法规、标准和其它要求，落实了污染治理减排各项措施，废水、废气、废渣、噪声等经政府环保部门监督性监测，主要污染物实现了达标排放。

4、环保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

1) 环保设施建设

公司历年来对污染源治理进行了很大的环保投入，生产系统全部按环保法律、法规和标准等要求配套建设了环境污染治理设施，到2012年底止，废气污染源污染防治措施共计83台（套），废水处理设施2套。噪声控制方面，针对生产设备运转产生的机械噪声，如空压机、鼓风机、各类泵等采取了基础减振、加装消声器、隔声罩等环保措施。固体废物处理方面，分别按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贮存场标准要求进行建设和运行管理。

2) 环保设施运行

① 废水处理设施：重点抓好了总废水处理设施和污酸处

理设施的工艺优化和稳定达标运行工作。外排水实现了稳定达标排放。

② 废气处理设施:有效控制了大气污染物的非正常排放和环保设施的稳定运行达标排放;通过在生产指挥调度、岗位运行操作和设备维护维修管理等方面对环境污染加强控制管理,确保了环保设施的完好运行

③ 固废堆存与综合利用:2012 年进一步完善了固体废物管理制度,加强了对固体废物的分类堆存、处置、利用和监测工作,冶炼废渣全部实现综合利用,废渣综合利用率100%。

5、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应急体系,成立了应急组织机构,设立了应急总指挥部。公司应急预案体系分三级构成,其中编制安全环保现场处置预案 40 多个。

6、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环境问题及整改情况

1) 2012 年度发生的重大环境问题

本年度公司无环境污染事故及其它环境违法行为发生,没有因环保问题受到政府环保部门的任何处罚。

2) 2012 年度实施的环境污染治理项目

本年度公司实施了含砷铅废渣综合利用、原料堆场综合整治、锌 I 和锌 II 系统制酸采用进口催化剂工艺优化改造、

外渣场雨水收集池建设、重金属粉尘综合治理二期等项目，
各项目进展顺利。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报告

（一）2012 年，监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监事会的权力和义务，秉着维护广大股东权益的宗旨开展工作，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及资本运作、关联交易等进行了监督。先后召开了六次监事会会议：

1、2012 年 3 月 14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在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福尔莱大酒店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审议通过公司 2011 年度报告及摘要，审议通过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审议通过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审议通过公司 2011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审议通过公司 2012 年关联交易的提案。

2、2012 年 4 月 23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

3、2012 年 8 月 16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 年半年度报告》和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

4、2012 年 10 月 22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

5、2012年11月2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邓灿烂先生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的议案和关于改选公司监事的提案。

6、2012年11月29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何茹女士为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各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审核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和统计资料，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在规范运作以及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股东大会决议认真开展工作，执行公司职务时勤勉尽责，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也没有滥用职权损害股东和员工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通过检查审核，我们认为报告期间公司的财务管理及会计核算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制定的财务制度。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1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是客观、真实和准确的，能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旗下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完全按市场价操作，严格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和公司

制订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已经签订的各项关联交易协议，没有损害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五）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报告的形式、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反映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的合法、合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监事会对公司《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没有异议。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01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2]42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依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的《二〇一二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司编制完成了二〇一二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二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见会议备查资料。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职湘 SJ[2013]218 号），我们根据审计结果编制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请审议：

● 一、财务报告的范围和执行的会计制度

● 1. 报告范围：母公司及 8 个子子公司 1 个孙公司均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母公司：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分别为：湖南株冶火炬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上海金火炬金属有限责任公司、郴州火炬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佛山市南海金火炬金属有限公司、深圳市铨科合金有限公司、北京金火炬科贸有限责任公司、株洲冶炼集团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香港）火炬金属有限公司；孙公司：火炬锌业有限公司。

●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以公历年度作为会计年度，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二、经审计后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629,668,460.43
利润总额	-594,945,146.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9,969,22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86,540,565.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120,192.32

（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76,446.62	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872,824.84	期末套期保值持仓浮动盈利 5,959,894.88 元、本期套期保值平仓盈利 25,912,929.96 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299,760.48	本年营业外收入中政府补助为：硫酸即征即退增值税 7,234,861.66 元。

所得税影响额	-18,324.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476.92	
合计	66,571,336.89	

（三）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指标	2012 年	2011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0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18	-1.12	不适用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1.18	-1.12	不适用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30	-1.24	不适用	-0.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34	-32.83	减少 22.51 个百分点	0.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28	-36.38	减少 24.90 个百分点	-1.22

（四）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情况

报告期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21.87 亿元，较上年增加 5.31 亿元，上升 4.55%。

主营业务构成见下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工业	12,186,795,782.18	12,031,381,872.27	1.28	4.55	5.88	减少 1.2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锌 产 品	6,877,336,554.42	6,821,766,545.14	0.81	-11.26	-13.41	增加 2.47 个百分点
铅 产 品	1,150,708,378.77	1,123,463,674.29	2.37	-0.94	-2.80	增加 1.87 个百分点
稀 贵 产品	1,382,571,559.12	1,307,650,911.13	5.42	10.20	39.05	减少 19.62 个百分点
硫酸	100,106,481.00	91,187,871.16	8.91	-30.18	2.92	减少 29.29 个百分点
其他	128,018,730.13	142,862,970.03	-11.60	-65.94	-56.77	减少 23.69 个百分点
自 营 贸易	2,548,054,078.74	2,544,449,900.52	0.14	162.45	162.42	增加 0.01 个百分点

- 1. 营业收入分析

- （1）锌产品营业收入减少 87,261 万元，铅产品营业收入减少 1,089 万，主要是受到市场因素的影响，铅锌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下降，使铅锌产品营业收入减少。

- （2）稀贵产品营业收入增加 12,802 万元，其中银产品收入增加 18,633 万元，银产品销售数量增加 47,135 公斤导致销售收入增加 25,844 万元，销售单价下降 730 元/公斤导致销售收入减少 7,211 万元；铜产品收入减少 8,039 万元，其中因销售单价下降 6,650 元/吨造成销售收入减少 2,558 万元，销售数量减少造成 1,156 吨造成销售收入减少 5481 万元；金、铟等产品销售金额小幅上升。

- （3）硫酸营业收入减少 4,326 万元。其中因销售单价下降 114 元/吨造成收入减少 3,784 万元，销售数量减少 17,125 吨造成收入减少 542 万元。

- （4）其余小产品本期收入较上期减少 24,788 万元。

- （5）自营贸易收入较上年增加 157,718.77 万元，增长 162.45%。主要是各子公司加大了自营业务力度形成自营销售收入的增加。

-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销售	12,115,387,584.38	8.77
出口销售	71,408,197.80	-86.21

- 国内销售收入较上年增长 8.77%，出口销售收入较上年下降 86.21%，主要是公司出口产品减少所致。

- 3. 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为 156,935.97 万元，占公司全部销售额的比例为 12.81%。

（五）资产负债变动情况：

-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593,391.89 万元，较上年下降 54,062.36 万元，下降 8.35%。其中流动资产 246,199.71 万元，非流动资产 347,192.17 万元。负债总额 512,762.51 万元，较上年增加 8,233.43 万元，增长 1.63%。其中流动负债 372,641.70 万元，非流动负债 140,120.80 万元。期末所有者权益 80,629.38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0,879.48 万元，比上年减少 62,302.88 万元，下降 43.51%。所有者权益中：股本 52,745.79 万元，资本公积 99,737.11 万元，盈余公积 9,509.58 万元，未分配利润 -80,773.44 万元，少数股东权益 -250.10 万元。

● 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 86.41%,较年初 77.93%增加 8.48 个百分点;流动比率 0.66,较年初 0.73 下降 0.07;速动比率 0.14,较年初 0.21 下降 0.07;年末资产负债率较年初有较大幅度升高,主要是因为经营性亏损所致。

● 报告期内资产负债表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主要有:

●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期末 595.99 万元,较期初金额增加 534.07 万元、增长 8.62 倍,主要是期末本公司现金流量套期的有关原材料及产品远期商品合约浮动盈利的增加。

2. 应收票据: 期末 4,825.68 万元,较期初金额减少 32,241.66 万元、下降 86.98%,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大了以承兑汇票支付货款的力度,应收票据余额同比下降。

3. 预付账款: 期末 18,354.38 万元,较期初金额增加 4,867.66 万元、增长 36.09%,主要原因为货物已经收到但暂未检验结算,按合同支付一定货款后形成的账面预付款项的增加。

4. 其他应收款: 期末金额 3,956.20 万元,较期初金额减少 3,680.75 万元、下降 48.20%,主要原因为应收中国银行湖南省分行白银远期平仓款减少 1,458.56 万元,应收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株洲中心支公司保险款减少 500 万元。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年末 92.25 万元,较期初金额减少 1,620.37 万元、下降 94.61%,主要原因为公司持续亏损使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6. 应付票据: 期末 39,100 万元,较期初金额增加 37,171 万元、增长 1926.96%,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了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开具银行承兑票据进行融资。

7. 应付账款: 期末 48,792.52 万元,较期初金额增加 13,202.61 万元、增长 37.10%,主要原因为未支付货款增加。

8. 其他应付款: 期末 16,524.86 万元,较期初金额增加 12,634.11 万元、增长 324.72%,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增加湖南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12,170 万元。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期末 30,960 万元,较期初金额减少 18,760 万元、下降 37.73%,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 长期借款: 期末 122,214.72 万元,较期初金额增加 51,557.77 万元,增长 72.97%,主要原因为公司债务结构调整,归还了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与短期借款,增加长期借款造成。

11. 长期应付款: 期末 0 万元,较期初金额减少 72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为公司按照合同本期支付湖南省环境保护厅排污权款 360 万元和其他往来款 36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期末 0 万元,较期初金额减少 2,351.42 万元,下降 100%,主

要原因为公司持续亏损，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入资本公积。

- (六) 利润变动情况：

- 报告期公司实现利润总额-59,494.5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61,996.92 万元，影响利润变动的主要因素有：

- 1. 主营业务毛利（以下简称毛利）15,541.39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753.48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率为 1.28%，较上年下降 1.23 个百分点。其中：

- （1）锌产品毛利较上年增加 18,406.25 万元，其中平均销售单价下降减少毛利 68,447.45 万元；销售数量减少使毛利减少 18,813.93 万元；总成本下降使毛利增加 105,667.63 万元。

- （2）铅产品毛利较上年增加 2,144.25 万元，其中平均销售单价下降减少毛利 9,375.64 万元；销售数量增加使毛利增加 8,286.60 万元；总成本下降使毛利增加 3,233.29 万元。

- （3）稀贵产品毛利较上年减少 23,921.55 万元，其中：

- a) 精钢毛利较上年增加 2,320.83 万元。主要是由于本年精钢销售数量大幅增加。

- b) 粗铜毛利较上年减少 5,691.81 万元。由于粗铜销售量减少，使毛利减少 7,169.64 万元；由于粗铜平均销售价格下降，使毛利减少 868.94 万元；由于粗铜销售成本下降，使毛利增加 2,346.77 万元。

- c) 电银毛利减少 20,276.59 万元。电银毛利减少主要是由于销售价格下降。

- （4）硫酸毛利较上年减少 4,585.00 万元，主要是由于硫酸销售价格下降。

- 2.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 935.16 万元，较上期增加 669.81 万元，增长 252.43%，主要原因是公司交纳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即征即退增值税额增加，相应计提的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增加。

- 3. 财务费用：本期 27,270.22 万元，较上期增加 8,302.78 万元，增长 43.77%，主要原因是本期人民币汇率升值幅度较小，汇兑收益同比上年减少 4696.47 万元。另外，受融资环境的影响，融资成本增加，借款利率较上期有所上涨，致使利息支出增加 3,501.77 万元。

- 4.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 15,538.91 万元，比上期减少 15,811.39 万元，下降 50.43%，主要原因为本期铅、锌产品价格浮动区间较小，而期末铅、锌产品价格较稳定，对应计提的存货减值准备下降。

- 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 595.99 万元，比上期增加 534.07 万元，增长 862.47%，主要原因为期末部分存货的套期保值及产品远期商品合约持仓的浮动盈利较期初增加。

● 6. 投资收益：本期 2,761.29 万元，比上期减少 2,136.39 万元、下降 43.62%，主要原因为本期套期保值投资收益减少 1,830.39 万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分红收益减少 306 万元。

● 7. 营业外收入：本期 3,836.00 万元，较上期增加 1,806.57 万元，增长 89.02%，主要原因为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期增加 1,833.44 万元。

● 8. 营业外支出：本期 363.67 万元，较上期增加 229.57 万元，增长 171.20%，主要原因为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损失较上期增加 196.43 万元。

● 9. 所得税费用：本期 2,489.91 万元，比上期增加 2,144.79 万元，增长 621.45%，主要原因为：①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增加递延所得税费用金额 1,620.37 万元；②子公司-湖南株冶火炬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汇算清缴增加本期所得税费用 621.65 万元。

● （七）现金流量情况：

● 本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9,881.34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12.01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758.97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985.91 万元。

●

● 三、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二）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托管、承包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 （三）报告期内公司未签订委托理财协议。

● （四）本公司抵押、担保事项

● 1. 抵押事项

● 本公司 2008 年与中国银行株洲市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号为“2008 年株中银抵字 ZY001 号”，合同所担保的债权为 2007 年 4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债权人与债务人之间所产生的全部债务，本金金额不超过 43,600 万元。在本合同项下，本公司向中国银行株洲市清水塘支行取得抵押贷款人民币 9,950.00 万元，借款时间为 2012 年 7 月 3 日至 2014 年 7 月 1 日。上述抵押借款的抵押物为公司面积为 851,654.48 平方米的铅及稀贵系统工业用地以及其上所附建筑物以及一部分构筑物，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用于抵押房屋建筑物原值为 19,512.67 万元，净值为 13,224.15 万元；用于抵押构筑物原值为 46,800.42 万元，净值为 22,860.21 万元；用于抵押企业铅及稀贵系统用地账面原值为 25,719.20 万元，净值为 20,841.06 万元。

- 2. 质押事项

- (1) 应收账款质押

- 本公司的子公司湖南株冶火炬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清水塘支行取得人民币短期借款 20,300.00 万元,以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为质押,所质押的商业发票总金额为 24,117.70 万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余额为 20,300.00 万元。

- 本公司的子公司湖南株冶火炬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株洲市分行取得人民币短期借款 41,000.00 万元,以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为质押,所质押的商业发票的总金额为 47,463.93 万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余额为 39,000.00 万元。

- (2) 应收票据质押

- 本公司与兴业银行株洲分行签订协议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450.00 万元,以本公司应收一浙江协和薄钢科技有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作为质押,质押票据金额为 450.00 万元。

- 本公司的子公司湖南株冶火炬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清水塘支行签订协议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450.00 万元,以进出口公司应收一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作为质押,质押票据金额为 500.00 万元。

- 3、担保事项

- 本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签订(2010)进出银(湘信保)字第 005 号合同,为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被担保最高债权额度为人民币 7,000.00 万元,保证期间自 2010 年 5 月 26 日起至 2013 年 5 月 26 日止,该最高额保证合同下担保借款为 6,800.00 万元,担保期间自 2010 年 5 月 26 日起至 2013 年 5 月 26 日止。

- 本公司与中国银行株洲市分行签订 2012 年株中银保字 Y-001 号合同,为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被担保最高债权额度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保证期间自 2011 年 10 月 1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最高额保证合同下担保借款为 2,000.00 万元,担保期间自 2012 年 8 月 21 日至 2013 年 2 月 13 日。

- 综合上述,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人民币 8,800.00 万元。

- 本公司与中国银行株洲市分行签订 2012 年株中银保字 ZYIE-001 号合同,为子公司-湖南株冶火炬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被担保最高债权额度为人民币 75,000.00 万元,保证期间自 2012 年 9 月 19 日至 2015 年 11 月 8 日,该项最高额保证合同下担保借款分别为 676.69 万元、4,300.86 万元、3,788.79 万元和 378.03 万元,担保期间分别为自 2012 年 11 月 2 日至 2013 年 10 月 28 日、自 2012 年 10 月 22 日至 2013 年 1 月 18 日、自 2012 年 11 月 16 日至 2013 年 11 月 8 日和自 2012 年 9 月 19 日至 2013 年 9

月 13 日。

● 综合上述，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子公司-湖南株冶火炬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人民币 9,144.37 万元。

●

●

●

● 四、经审计后的财务会计报表

● 1. 资产负债表(见附件)

● 2.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见附件)

● 3. 现金流量表(见附件)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7,219,227.52	165,641,627.5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59,894.88	619,227.11
应收票据		48,256,826.74	370,673,396.08
应收账款		98,872,764.89	108,140,402.27
预付款项		183,543,759.27	134,867,179.4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562,058.40	76,369,528.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38,582,615.80	2,185,981,980.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461,997,147.50	3,042,293,341.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3,280,000.00	159,29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00,000.00	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59,700,437.06	2,137,965,577.86
在建工程		950,349,746.26	787,654,489.63
工程物资		1,123,226.37	1,118,952.87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26,045,803.08	328,593,943.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2,547.15	17,126,241.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71,921,759.92	3,432,249,204.88
资产总计		5,933,918,907.42	6,474,542,546.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96,006,411.20	3,385,274,877.68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1,000,000.00	19,290,000.00
应付账款		487,925,158.56	355,899,008.92
预收款项		158,508,653.17	147,960,006.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0,551,810.46	46,947,088.69
应交税费		-456,498,606.90	-363,362,766.48
应付利息		24,075,073.60	30,418,870.7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5,248,562.22	38,907,458.5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309,600,000.00	497,2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26,417,062.31	4,158,534,544.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22,147,207.33	706,569,543.57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7,200,0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514,161.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9,060,823.83	149,472,521.9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01,208,031.16	886,756,227.35
负债合计		5,127,625,093.47	5,045,290,771.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7,457,914.00	527,457,914.00
资本公积		997,371,120.36	999,959,842.5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5,095,815.42	95,095,815.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07,734,495.39	-187,765,266.5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395,515.83	-2,924,584.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808,794,838.56	1,431,823,721.14
少数股东权益		-2,501,024.61	-2,571,946.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6,293,813.95	1,429,251,774.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5,933,918,907.42	6,474,542,546.31

法定代表人：曹修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献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8,842,206.62	113,508,381.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59,894.88	619,227.11
应收票据		34,700,000.00	351,402,919.83
应收账款		105,708,587.04	35,272,949.70
预付款项		165,392,022.23	109,452,180.2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3,046,479.16	61,823,055.71
存货		1,785,773,605.67	1,964,290,021.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259,422,795.60	2,636,368,735.4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3,280,000.00	159,29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3,954,724.93	173,954,724.9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48,559,528.47	2,127,260,171.21
在建工程		950,349,746.26	787,475,776.09
工程物资		1,123,226.37	1,118,952.87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23,467,674.03	325,929,154.2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23,204.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30,734,900.06	3,590,951,983.54
资产总计		5,890,157,695.66	6,227,320,719.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04,112,587.00	2,618,759,1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1,500,000.00	19,290,000.00

应付账款		1,152,266,818.34	939,352,434.90
预收款项		137,602,354.41	106,799,357.99
应付职工薪酬		49,737,754.06	46,010,456.48
应交税费		-438,084,921.55	-357,319,017.02
应付利息		15,040,416.93	11,678,698.2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3,164,189.44	98,749,963.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309,600,000.00	497,2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14,939,198.63	3,980,520,994.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22,147,207.33	706,569,543.57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7,200,0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514,161.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9,060,823.83	149,472,521.9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01,208,031.16	886,756,227.35
负债合计		5,116,147,229.79	4,867,277,221.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7,457,914.00	527,457,914.00
资本公积		996,950,338.35	999,539,060.5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5,095,815.42	95,095,815.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45,493,601.90	-262,049,292.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774,010,465.87	1,360,043,497.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5,890,157,695.66	6,227,320,719.00

法定代表人：曹修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献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军

合并利润表
201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246,093,717.11	11,722,697,829.11
其中：营业收入		12,246,093,717.11	11,722,697,829.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909,335,002.38	12,380,151,328.33
其中：营业成本		12,071,389,651.74	11,415,505,992.0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351,561.57	2,653,424.88
销售费用		98,418,902.05	111,845,055.32
管理费用		302,083,550.74	346,969,382.00
财务费用		272,702,190.67	189,674,389.08
资产减值损失		155,389,145.61	313,503,084.9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5,959,894.88	619,227.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612,929.96	48,976,868.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9,668,460.43	-607,857,403.64
加：营业外收入		38,360,036.79	20,294,292.46
减：营业外支出		3,636,722.93	1,340,991.5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09,203.02	1,044,819.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4,945,146.57	-588,904,102.72
减：所得税费用		24,899,095.44	3,451,236.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9,844,242.01	-592,355,339.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9,969,228.81	-589,294,230.32
少数股东损益		124,986.80	-3,061,109.3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18	-1.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1.18	-1.12
七、其他综合收益		-3,113,718.88	-137,522,985.44
八、综合收益总额		-622,957,960.89	-729,878,325.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23,028,882.58	-726,800,479.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0,921.69	-3,077,846.07

法定代表人：曹修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献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军

母公司利润表
201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8,970,660,636.35	9,881,717,340.32
减：营业成本		8,863,552,058.65	9,671,255,524.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7,367,816.83	373,104.92
销售费用		91,911,695.97	105,463,378.02
管理费用		274,843,837.69	319,148,527.33
财务费用		204,162,062.60	166,764,084.46
资产减值损失		154,997,173.45	305,351,410.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59,894.88	619,227.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612,929.96	76,204,153.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2,601,184.00	-609,815,308.96
加：营业外收入		28,608,083.53	19,814,069.23
减：营业外支出		3,620,888.87	1,330,293.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09,203.02	1,043,226.6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7,613,989.34	-591,331,533.47
减：所得税费用		15,830,320.11	-346,111.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3,444,309.45	-590,985,422.2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2,588,722.22	-136,841,50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6,033,031.67	-727,826,922.20

法定代表人：曹修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献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010,430,886.74	12,652,136,329.8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234,861.66	1,984,917.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798,074.15	67,523,439.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00,463,822.55	12,721,644,687.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879,408,716.54	12,440,699,068.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3,305,099.62	438,243,087.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855,319.03	68,802,416.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774,495.04	318,579,469.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05,343,630.23	13,266,324,04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120,192.32	-544,679,354.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5,956,289.50	822,654,431.2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612,929.96	48,976,868.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33,841.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64,000.00	25,4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133,219.46	898,595,141.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6,397,554.42	448,214,832.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3,880,000.00	673,679,882.7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403.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0,722,957.63	1,121,894,715.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589,738.17	-223,299,574.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39,414,474.91	4,429,623,218.6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2,7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52,114,474.91	4,429,623,218.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04,305,277.63	3,621,626,720.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6,643,869.01	229,595,184.5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24,519.97	9,987,528.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1,973,666.61	3,861,209,433.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859,191.70	568,413,785.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1,103.12	-1,297,437.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929,840.67	-200,862,581.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743,273.05	332,605,854.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813,432.38	131,743,273.05

法定代表人：曹修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献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85,243,691.22	10,530,538,371.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234,861.66	1,984,917.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23,563.35	36,840,252.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37,502,116.23	10,569,363,541.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07,475,064.14	10,931,733,450.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5,297,615.99	420,698,214.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346,217.88	35,284,447.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439,318.29	285,134,701.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64,558,216.30	11,672,850,813.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943,899.93	-1,103,487,271.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5,956,289.50	822,654,431.2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612,929.96	76,204,153.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			1,481,090.1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64,000.00	25,4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133,219.46	925,769,674.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		225,125,305.98	410,010,316.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3,880,000.00	673,679,882.7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403.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9,450,709.19	1,083,690,198.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317,489.73	-157,920,524.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74,581,287.00	3,444,678,2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7,781,287.00	3,444,678,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64,850,136.24	2,125,586,324.7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2,511,981.56	182,358,367.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9,468.29	7,035,028.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8,831,586.09	2,314,979,720.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050,299.09	1,129,698,479.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48,080.97	-471,130.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071,969.86	-132,180,446.6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508,381.34	245,688,827.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436,411.48	113,508,381.34

法定代表人: 曹修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献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志军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12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83,444,309.45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结余-262,049,292.45 元，本年度可分配利润为-845,493,601.90 元。

鉴于公司 2012 年度实现净利润和本年度可分配利润均为负数，公司拟决定 201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2012年度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法定批准程序，公司无涉及关联交易的违法、违规行为发生，发生的关联交易都是合理和必要的。公司2012年度累计发生关联交易总金额28.35亿元，共涉及20家关联单位，其中，商品买卖、维修、服务等业务交易额8.03亿元；接受委托贷款（含中期票据、统借统还等）金额8.93亿元、利息支出0.37亿元、手续费15.2万元；接受担保金额11.01亿元。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协议（合同）名称	关联方名称	主要内容	定价原则	2012年实际发生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原材料供货合同	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黄沙坪矿业分公司	铅锌精矿	随行就市	20,559.44	5.69
产品销售合同	湖南柿竹园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锌锭	随行就市	63.12	0.07
保险中介	湖南鑫泰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保险中介	随行就市	388.09	100
原材料供货合同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锌锭	随行就市	6,769.29	3.5
货物保管合同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保管费	随行就市	10.56	100
产品销售合同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铜锭	随行就市	3,087.53	22.23
原材料供货合同	江西萍乡钨业有限公司	铅精矿	随行就市	1,753.02	2.05

协议（合同） 名称	关联方名称	主要内容	定价原则	2012 年实 际发生额 （万元）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原材料供货 合同	江西荡坪钨业有限 公司	锌精矿	随行就市	449.66	0.16
修缮修理合 同	二十三冶集团第二 工程有限公司	维修	随行就市	413.53	5.4
原材料供货 合同	二十三冶集团第二 工程有限公司	备件	随行就市	5.01	0.08
水电气销售 合同	二十三冶集团第二 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气（汽）	随行就市	0.08	0.003
原材料供货 合同	水口山有色金属有 限责任公司	锌焙砂	随行就市	529.48	5.19
修理修缮合 同	株洲珠利技术服务 有限公司	维修	随行就市	173.33	2.26
水电气销售 合同	株洲珠利技术服务 有限公司	水电气（汽）	随行就市	0.02	0.0007
原材料供货 合同	北欧金属矿产有限 公司	铅精矿	随行就市	3,777.54	4.42
产品销售合 同	湖南有色国贸有限 公司	硫酸	随行就市	114.02	1.14
产品销售合 同	湖南有色国贸有限 公司	铅锭	随行就市	1,301.62	4.71
产品销售合 同	湖南有色国贸有限 公司	热镀锌合金	随行就市	659.26	0.15
原材料供货 合同	湖南有色国贸有限 公司	锌锭	随行就市	6,646.02	3.44
原材料供货 合同	湖南有色国贸有限 公司	铅锌精矿	随行就市	7,917.90	2.19
原材料供货 合同	中国有色金属进出 口江西有限公司	锌锭	随行就市	25,152.69	13.02
商品买卖合 同	中国有色金属进出 口江西有限公司	铜	随行就市	485.16	0.28
担保合同	湖南有色金属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担保金额		34,682.32	31.49
租赁合同	湖南有色株冶资产 经营有限公司	租赁费		100.08	100
委托贷款合 同	湖南有色金属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额度		51,800	58.01
委托贷款合 同	湖南有色金属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利息	市场利率	1935.10	52.43
委托贷款合 同	湖南有色金属股份 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额度		20,000	22.40
委托贷款合 同	湖南有色金属股份 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利息	市场利率	852.40	23.09

协议（合同） 名称	关联方名称	主要内容	定价原则	2012 年实 际发生额 （万元）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委托贷款合 同	湖南有色金属股份 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手续 费		10	65.79
担保合同	湖南有色金属股份 有限公司	接受担保金额		75,455.13	68.51
委托贷款合 同	株洲冶炼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委托贷款额度		12,000	13.44
委托贷款合 同	株洲冶炼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委托贷款利息	市场利率	601.48	16.30
委托贷款合 同	株洲冶炼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委托贷款手续 费		5.2	34.21
委托贷款合 同	株洲冶炼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工会委员 会	委托贷款额度		3,000	3.36
委托贷款合 同	株洲冶炼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工会委员 会	委托贷款利息	市场利率	150.71	4.08
委托贷款合 同	株洲冶炼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工会扶 贫帮困基金会	委托贷款额度		2,500	2.80
委托贷款合 同	株洲冶炼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工会扶 贫帮困基金会	委托贷款利息	市场利率	151.38	4.10
担保合同	株洲硬质合金集 团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金额		8800	100
工程监 理 合 同	湖南有色诚信工 程监 理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工程监理		21.00	87.5

上述关联交易均属于正常的商品购销和资金往来活动，其批准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完全遵循公司同类客户定价原则，公开、公平、公正，2012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交易方的交易没有形成资金占用和坏账损失，对外担保没有形成逾期担保损失。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3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发挥公司与关联方的协同效应，促进公司生产经营稳步发展，公司向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及湖南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旗下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关联方采购部分原材料、提供部分产品以及接受部分工程、维修、代理期货交易等服务，以充分发挥关联方的生产互补性，保障公司原料供应和产品销售，保障公司的融资规模和合理融资结构，保证公司的生产经营所需。

本公司拟向控制人湖南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以及最终控制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所属子公司采购部分原材料（包括铅锌原料、铅锌产品、其他原辅材料等）以及接受部分工程、维修等服务；销售部分产品（包括铅锌及合金产品、其他主副产品等）；接受委托贷款和担保；委托五矿期货有限公司代理期货交易。与关联方关联交易的合同或协议已经或将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适时在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在地或对方所在地签订。

公司在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的基础上，对公

司2013年度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情况拟做如下安排：

公司2013年度关联交易计划(附2012年实际发生情况)

协议（合同） 名称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2013年 度 交易 量	计 价 原 则	2012年 实际发 生额 (万元)	2012年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原材料供货 合同	水口山有色金属有 限责任公司	锌焙砂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529.48	5.19
原材料供货 合同	水口山有色金属有 限责任公司	粗铅、银锭、锌 锭、黄金、阳极 泥、铅锌精矿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销售产品或 提供劳务	水口山有色金属有 限责任公司	铅锌精矿、铅锭 及铅合金、锌锭 及锌合金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建筑工程施 工合同	株洲珠利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修缮修理合 同	株洲珠利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	维修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173 .33	2.26
水电气销售 合同	株洲珠利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	水电气（汽）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0.0 2	0.0007
原材料供货 合同	株洲珠利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	铅锌精矿、焙 砂、粗铅、锌锭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原材料供货 合同	湖南有色金属股 份有限公司黄砂坪矿 业分公司	铅锌精矿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20,559 .44	5.69
原材料供货 合同	湖南柿竹园有色金 属有限责任公司	铅锌精矿等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产品销售合 同	湖南柿竹园有色金 属有限责任公司	锌锭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63.12	0.07
原材料供货 合同	锡矿山闪星锑业有 限责任公司	粗铅、铅锭、锌 锭、铅锌精矿等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保险中介合 同	湖南鑫泰保险经纪 有限公司	保险中介	按投保 资产	随行就 市	388.09	100
原材料供货 合同	五矿有色金属股 份有限公司	锌锭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6,769. 29	3.5
产品销售合 同	五矿有色金属股 份有限公司	锌大锭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产品销售合 同	五矿有色金属股 份有限公司	精铜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3,087. 53	22.23
产品销售合 同	五矿有色金属股 份有限公司	热镀锌合金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产品销售合 同	五矿有色金属股 份有限公司	铸造锌合金、铅 锭及铅合金、白 银、黄金等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协议（合同） 名称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2013 年 度 交易 量	计 价 原 则	2012 年 实际发 生额 （万 元）	2012 年 占同类交 易金额 的比例（%）
货物保管合同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保管费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10.56	100
原材料供货合同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铅锌精矿、锌 锭、粗铅、铅锭 等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原材料供货合同	江西荡坪钨业有限公司	锌精矿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449.66	0.16
原材料供货合同	江西荡坪钨业有限公司	铅精矿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1,753. 02	2.05
建筑工程施 工合同	二十三冶集团第二 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修缮修理合 同	二十三冶集团第二 工程有限公司	维修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413.53	5.4
原材料供货合同	二十三冶集团第二 工程有限公司	备件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5.01	0.08
水电气销售 合同	二十三冶集团第二 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气（汽）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0.08	0.003
建筑工程施 工合同	二十三冶集团第一 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修缮修理合 同	二十三冶集团第一 工程有限公司	维修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建筑工程施 工合同	二十三冶集团湖南 金星钢结构有限公 司	工程施工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修缮修理合 同	二十三冶集团湖南 金星钢结构有限公 司	维修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原材料供货合同	北欧金属矿产有限 公司	锌精矿等原料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原材料供货合同	北欧金属矿产有限 公司	铅精矿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3,777. 54	4.42
原材料供货合同	日本五金矿产株式 会社	铅锌精矿等原 料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产品销售合 同	日本五金矿产株式 会社	铅锭、锌锭及铅 锌合金产品、 银、铟等产品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协议（合同） 名称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2013 年 度 交易 量	计价原 则	2012 年 实际发 生额 （万 元）	2012 年 占同类交 易金额 的比例（%）
原材料供货 合同	MINERAL AND METALS GROUP（澳 大利亚 M M G）	铅锌精矿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原材料供货 合同	湖南有色国贸有限 公司	铅锌精矿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7,917. 90	2.19
原材料供货 合同	湖南有色国贸有限 公司	焙砂、粗铅等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原材料供货 合同	湖南有色国贸有限 公司	锌锭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6,646. 02	3.44
产品销售合 同	湖南有色国贸有限 公司	铅合金、铸造锌 合金、锌大锭、 锌锭等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产品销售合 同	湖南有色国贸有限 公司	铅锭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1,301. 62	4.71
产品销售合 同	湖南有色国贸有限 公司	硫酸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114.02	1.14
产品销售合 同	湖南有色国贸有限 公司	热镀锌合金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659.26	0.15
原材料供货 合同	中国有色金属进出 口江西有限公司	锌锭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25,152 .69	13.02
商品买卖合 同	中国有色金属进出 口江西有限公司	铜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485.16	0.28
原材料供货 合同	中国有色金属进出 口江西有限公司	铅锌精矿等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产品销售合 同	中国有色金属进出 口江西有限公司	锌锭及锌合金、 铅锭及铅合金 等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原材料供货 合同	湖南有色金晟发展 有限公司	铅锌精矿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产品销售合 同	湖南有色金晟发展 有限公司	铅锌及合金产 品、白银等	按实际 发生量	随行就 市		
房屋租赁合 同	湖南有色株冶资产 经营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实际租 赁数量	随行就 市	100.08	100

协议（合同） 名称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2013 年 度 交易量	计价原则	2012 年 实际发生额 （万元）	2012 年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委托贷款合同	湖南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额度	实际贷款金额		51,800	58.01
委托贷款合同	湖南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利息	按实际贷款金额计算	市场利率	1935.10	52.43
担保合同	湖南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担保	实际担保金额		34,682.32	31.49
委托贷款合同	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额度	实际贷款金额		20,000	22.40
委托贷款合同	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利息	按实际贷款金额计算	市场利率	852.40	23.09
委托贷款合同	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手续费	按实际贷款金额计算		10	65.79
担保合同	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担保	按实际担保金额		75,455.13	68.51
委托贷款合同	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贷款额度	实际贷款金额		12,000	13.44
委托贷款合同	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贷款利息	按实际贷款金额计算	市场利率	601.48	16.30
委托贷款合同	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贷款手续费	按实际贷款金额计算		5.2	34.21
担保合同	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	按实际担保金额			
委托贷款合同	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	委托贷款额度	按实际贷款金额		3,000	3.36
委托贷款合同	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	委托贷款利息	按实际贷款金额计算	市场利率	150.71	4.08
委托贷款合同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扶贫帮困基金会	委托贷款额度	按实际贷款金额		2,500	2.80

协议（合同） 名称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2013 年 度 交易 量	计价原 则	2012 年 实际发 生额 (万元)	2012 年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委托贷款合 同	株洲冶炼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工会扶 贫帮困基金会	委托贷款利息	按实际 贷款金 额计算	市场利 率	151.3 8	4.10
担保合同	株洲硬质合金集 团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	按实际 担保金 额		8,800	100
担保合同	株洲硬质合金集 团有限公司	接受担保	按实际 担保金 额			
工程监 理 合 同	湖南有色诚信工 程监 理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工程监 理	按实际 发生金 额	市场价	21.00	87.5
期 货 经 纪 合 同	五 矿 期 货 有 限 公 司	手续费、佣金、利 息、税款等	按实际 发生金 额	详见公 司 2013 年 2 月 8 日公 告。		
期 货 经 纪 合 同	五 矿 期 货 有 限 公 司	买入、卖出实物交 割金额	按实际 发生数 量	详见公 司 2013 年 2 月 8 日公 告。		
期 货 经 纪 合 同	五 矿 期 货 有 限 公 司	日保证金最高余 额	按实际 发生金 额	详见公 司 2013 年 2 月 8 日公 告。		
原 材 料 供 货 合 同	MINMETALS (U. K) LIMITED(英国五 矿)	铅锌精矿	按实际 发生数 量	随行就 市		
	共 27 个单位					

2013年度关联交易的交易量将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合
理安排。担保、委托贷款、代理期货交易等关联交易相关情况在

下述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中予以说明。

由于交易双方属同一最终控制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旗下(除株洲珠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属于其他关联方外),上述交易构成了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本次披露的关联交易已履行相关公司内部审批程序,不需要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和履约能力分析:

(一) 关联方介绍

1、水口山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姓名:吴世忠;注册地址:常宁市松柏镇;注册资本:人民币陆亿叁仟捌佰玖拾肆万肆仟壹佰元整。经营范围:有色金属采选、冶炼;氧化锌、硫酸、硫酸锌、铍、铜、锆系列产品、金属材料制造、销售;建筑安装;机械维修;烟尘、炉料回收销售;机电产品、建筑材料销售;汽车、船舶运输;货物中转;汽车修理;水电转供;住宿、饮食、体育、文化、娱乐服务;物业管理;五金交电、化工原料、日用百货零售;食品加工、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金属物料分析化验。

关联关系:是公司控制人湖南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有色控股)的控股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2、株洲珠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姓名：何茹；注册地址：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珠江南路珠江花园会所；注册资本：人民币伍拾万元整。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金属材料、矿产品、日用百货销售。

关联关系：株洲珠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本公司控股公司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主席，为公司的其他关联法人。

3、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黄沙坪矿业分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法定代表人：何亚文；注册地址：湖南省郴州市桂阳县黄沙坪。经营范围：有色金属矿产资源选矿，加工、销售及相关技术设计、研究、机械设备、有色金属及其副产品勘查，采掘、销售。

关联关系：该公司由原黄沙坪铅锌矿改制而成，是公司控制人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色股份）的分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4、湖南柿竹园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姓名：廖大学；注册地址：郴州柿竹园有色金属科技工业园；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捌仟玖佰壹拾陆万玖仟肆佰元整。经营范围：有色金属矿采选、冶炼、加工、销售及相关产品生产、销售；本企业自产的铅锭、锌锭、钼精矿、铋锭、钼铁、氧化钼、萤石、铜、锡对外出口；

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进口、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

关联关系：是公司控制人有色股份的控股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5、锡矿山闪星锑业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法定代表：高长春；注册地址：湖南冷水江市飞水岩；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亿壹仟柒佰叁拾壹万零肆佰元整。经营范围：锑品、锌品、铟品、铅品、锡品、含金银贵锑、含铜副产品、烧碱、液氯、双氧水、硫酸、盐酸及其化合物和副产品、阻燃树脂、塑料、橡胶母粒料的生产销售；锑矿开采；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等商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生产所需原料收购；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开展“三来一补”业务。

关联关系：是公司控制人有色股份的控股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6、湖南鑫泰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罗国余；注册地址：长沙市劳动西路342号有色大厦A栋九楼；注册资本：人民币五百万元整。经营范围：为投保人拟定投保方案、选择保险人、办理投保手续；协助被保险人或受益人进行索赔；再保险经纪业务；为委托人提供防灾、防损或风险评估、风险管理咨询服务；中国

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关联关系：是公司控制人湖南有色控股的控股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7、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周中枢；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五号；注册资本：人民币壹拾贰亿柒仟万元整。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钨及钨制品、铋及铋制品和白银的出口；从事经核准的境外期货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有色金属产品及相关产品的销售；进出口业务。

关联关系：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和公司的最终控制人同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8、江西荡坪钨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李重贵；注册地址：大余县南安镇荡坪；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贰佰柒拾贰万陆仟元整。经营范围：钨、铜、铋、锡、铅、锌、萤石矿等矿产品采选、收购、加工、销售；水泥及其制品加工、销售；矿山设备修造（含对外加工）：石料、石灰石、电石、纺织品、百货、日用杂品（除烟花爆竹）、五金交电零售；餐饮、住宿服务；大型货车维修；普通货物运输。

关联关系：江西荡坪钨业有限公司和公司的最终控制人同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9、二十三冶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胡建军；注册地址：湖南省株洲市芦淞区公园路11号；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万元整。经营范围：冶炼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高耸构筑物工程施工，起重设备安装，机电设备安装、维修，消防设施工程施工，钢结构制作安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一、二类压力容器制造安装，非标件制造安装，计量检定、材料试验，房屋租赁、设备租赁、周转材料租赁。

关联关系：二十三冶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和公司的最终控制人同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10、二十三冶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又砖；注册地址：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桃园路1号；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万元整。经营范围：冶炼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炉窑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冶炼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高耸构筑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限）贰级，火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D(D2)级压力容器制造、销售；额定出口压力 $\leq 9.8\text{Mpa}$ 的锅炉安装、改造、维修、起重机械安装、维修；压力管道安装；冶金环保、化工、建筑专业设备的制造、安装、销售。

关联关系：二十三冶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和公司的最终控制人同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11、二十三冶集团湖南金星钢结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路惠明；注册地址：湖南省株洲市人民中路36号；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佰万元整。经营范围：金属结构制作、安装；机械加工、非标设备制造、机电安装。

关联关系：二十三冶集团湖南金星钢结构有限公司和公司的最终控制人同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12、北欧金属矿产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总经理：谢曙斌；注册地址：Arenavagen 41, P.O. Box 10114, 12128 Stockholm-Globen, Sweden；注册资本：100万瑞典克郎。经营范围：主要从事有色金属、稀土金属等商品的国际贸易。

关联关系：北欧金属矿产有限公司和公司的最终控制人同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13、日本五金矿产株式会社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社长：彭卜刚；注册地址：东京都江东区深川二丁目7番15号；注册资本：玖千万日元；经营范围为：铁钢及金属制品；铁矿石等铁矿原料；稀土类、非铁金属及非铁金属制品；有色金属原料及产品等；与上述业务相关一切进出口业务。

关联关系：日本五金矿产株式会社和公司的最终控制人同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14、MMG MANAGEMENT PTY LTD (以下简称MMG), 是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的海外全资子公司, 董事长由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总裁周中枢担任, 注册于澳大利亚。主营业务: 矿产资源勘探、开发及贸易。

关联关系: MMG和公司的最终控制人同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 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15、湖南有色国贸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王锦荣; 注册地址: 长沙市劳动西路342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叁仟万元整。经营范围: 危险化学品批发(凭本企业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定的范围经营, 有效期至2013年8月3日); 煤炭批发经营(煤炭经营资格证有效期至2012年2月19日); 法律法规允许的有色、黑色金属、矿产品、石油化工产品(不含成品油)、化肥、农药、建筑材料(不含硅酮胶)、机电产品的销售、法律法规允许的废弃资源和废旧材料回收, 法律法规允许产业投资, 劳务派遣(不含职业中介和境外劳务);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地商品及技术除外。

关联关系: 是公司控制人湖南有色控股所属的控股公司, 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16、中国有色金属进出口江西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姓名: 张迎建; 注册地址: 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大厦8楼; 注册

资本：人民币捌仟万元整；经营范围为对外贸易经营（实行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业务除外）；国内贸易（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关联关系：中国有色金属进出口江西有限公司和公司的最终控制人同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17、湖南有色金晟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姓名：曹修运；注册地址：17/F EIB CENTRE 40-44 BONHAM STRAND SHEUNG WAN HK；注册资本：美元US\$9,500,000。经营范围：贸易、融资、股权投资、商贸、物流等；及与上述业务相关一切进出口业务。

关联关系：是公司控制人湖南有色控股所属的控股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18 湖南有色株冶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姓名：黄忠民；注册地址：株洲市石峰区清水塘；注册资本：人民币捌仟万元整。经营范围：资产管理与经营，产权管理和经营，资产和企业重组、优化、转让和收购，投资控股和资金筹集、投资收益的管理和再投资。

关联关系：是公司控制人湖南有色控股的控股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19 湖南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姓名：李福利；注册

地址：长沙市天心区劳动西路290号；注册资本：人民币伍拾亿元整。经营范围：国家授权范围内的资产经营、法律法规允许的产业投资、有色金属产品的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

关联关系：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最终控制人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20 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上市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姓名：李福利；注册地址：长沙市天心区劳动西路290号；注册资本：人民币叁拾陆亿陆仟捌佰零伍万捌仟元整。经营范围：资产经营、产业投资；国家禁止外高投资产业目录以外的有色金属矿产资源选矿、冶炼、加工、销售及相关技术的设计、研究；机械设备、仪器仪表、有色新材料和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及监控化学品）及其制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国家允许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信息技术的研究及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服务业经营；（以上涉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行政许可项目，需凭本企业有效许可证书经营）有色金属矿产勘查及采掘（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

关联关系：是公司控制人湖南有色控股的控股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21 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姓名：曹修运；注册地址：株洲市石峰区清水塘；注册资本：人民币捌亿柒仟贰佰捌拾捌万捌仟元整。经营范围：有色金属及其副产品冶炼、购销；

来料加工；本公司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生产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三来一补”业务；有色金属期货业务和对外投资。硝酸银生产、销售。

关联关系：是本公司的控股母公司，其最终控制人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22 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

机构类型：社会团体法人；法人代表姓名：何茹；注册地址：株洲市石峰区清水塘；该工会是湖南省基层工会社团法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规定的法人条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和《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办法》的规定，并报湖南省总工会备案，依法取得社会团体法人资格。成立时间：2002.02；职工人数：5630；会员人数：5630；办公地址：石峰区清水塘；工会主席：何茹。

关联关系：为本公司控股公司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为公司的其他关联法人。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扶贫帮困基金会

机构类型：群众组织；会长及理事长：傅少武；基金会是在控股公司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领导下的群众组织，隶属公司工会管理。基金会设理事会，理事会负责向公司党委、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报告工作。基金会面向公司全体员工；理事会由会长、副会长、常务理事等组成常务理事会，设常务理事和理事若干名，由公司中层及以上人员担任。

关联关系：该基金会接受本公司控股公司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的领导，为公司的其他关联法人。

24 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姓名：杨伯华；注册地址：株洲市荷塘区钻石路；注册资本：人民币壹拾陆亿肆仟伍佰柒拾陆万壹仟叁佰贰拾捌元整。经营范围：硬质合金、超硬材料及工具；钨、钼、钽、铌等难熔金属制品、化合物及深度加工产品；金属陶瓷、精密陶瓷；有色金属冶炼、深度加工产品及相关附属产品，硬质合金生产设备及备件制造，厂内环保产品再生产利用；新材料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委托范围内电信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和技术转让；水电安装、维修（凭资质证经营）；防雷装置检测（凭资质证经营，有效期至2013年9月13日）；GC2级压力管道安装（凭证许可经营，有效期至2013年4月8日）。

关联关系：该公司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湖南有色控股，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25 湖南有色诚信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姓名：李永进；注册地址：长沙市天心区劳动西路342号有色大厦A栋10楼1004房；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佰万元整。经营范围：凭本企业资质证书从事工程监理。

关联关系：该公司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湖南有色控

股，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26 五矿期货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姓名：任珠峰；公司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务中心4801-A、4802-B、4803、4804；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亿元；经营范围：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

关联关系：五矿期货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的全资控股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27: MINMETALS (U.K) LIMITED (英国五矿)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负责人姓名：YOUGE CHENG and WANQUANLI；注册地址：5A PRAED STREET LONDON W2 1NJ Company NO 01899182;; 经营范围：金属和矿产批发经营；中国五矿集团拥有该公司9,306,708股股份，是该公司最大的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联关系：该公司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履约能力分析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法人进行的经常性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是向关联方购买铅矿、锌矿、粗铅、锌焙砂、锌锭、辅材等生产用原辅材料；同时向关联方销售锌锭及锌合金、铅锭及铅合金、硫酸、金银铟等综合回收稀贵金属产品、其他有色产品及接受关

联方的服务等。由于交易（担保）对方均属具有相应资质、资信较高、实力很强的专业单位，其履约能力可靠；购销双方就经常性关联交易签署了协议或合同等有关法律文件，双方的履约有法律保障。同时，担保双方、委托贷款双方、代理期货交易双方就经常性关联交易签署了协议或合同等有关法律文件，符合法定程序，双方的履约有法律保障。

（三）、至本次关联交易止，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就同一交易标的的关联交易情况见议案“公司2012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

（四）、至本次关联交易止，2012度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就同一交易标的的关联交易额达到净资产5%或3,000万元以上的有：

1、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黄砂坪矿业分公司，提供我公司铅锌精矿，交易额20,559.44万元。

2、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我公司锌锭，交易额6,769.29万元。本公司销售其铟锭3,087.53万元。

3、湖南有色国贸有限公司，提供我公司铅锌精矿和锌锭，交易额分别为7,917.90万元和6,646.02万元。

4、北欧金属矿产有限公司（北欧五矿），提供我公司铅精矿，交易额3,777.54万元。

5、中国有色金属进出口江西有限公司，提供我公司锌锭，交易额25,152.69万元。

6、接受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贷款，金额20,000万元（含中期票据贷款等）。

7、接受湖南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委托贷款，金额51,800万元（含中期票据贷款等）。

8、接受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贷款，金额12,000万元。

9、接受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贷款，金额3,000万元。

10、接受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担保金额75,455.13万元。

11、接受湖南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担保金额34,682.32万元。

12、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对其担保金额8,800万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中采购的铅精矿、粗铅、铅锭等原材料为本公司生产铅锭或铅合金而采购；锌精矿、锌焙砂、粗锌、锌粉、锌锭等原材料为本公司生产锌锭或锌合金而采购。主要原料中锌精矿含锌品位50%左右，粗锌或锌锭含锌98.7%以上，铅精矿含铅品位60%左右，粗铅含铅95%以上。另外接受关联方部分维修、工程劳务主要为公司生产工艺、设备维护、工程建设等提供服务；接受关联方委托贷款、担保、代理期货交易等业务，主要为公司生产经营、调整融资结构、套期保值等服务。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销售的铅锭及铅合金、锌锭及锌合金、锌

大锭等为公司主要产成品，硫酸等为公司副产品。本公司年产铅锭及铅合金10万吨以上，年产锌锭及锌合金50万吨以上。

公司主要产品铅锌是与工业发展和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基础原材料。铅锌用途广泛，用于电气工业、机械工业、军事工业、冶金工业、化学工业、轻工业和医药业等领域。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主要内容

1、与关联方关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条款有：

签署方的名称：详见上表，均属最终控制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旗下。

签署方的姓名或代理人：公司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按购销业务发生时间不同分期分别签署。

数量：按合同具体签订的数量或根据双方具体生产经营情况协商的买卖数量控制。

交易标的：锌锭及锌合金、铅锭及铅合金、硫酸锌精矿、铅精矿、锌焙砂维修、工程等原辅材料、产品和劳务等。

交易价格：均按市场原则比照同期市场价格计价，随行就市。

交易结算方式：（1）、采购：货到付款70-80%，待验收合格及供方提供17%增值税发票后结清余款或其他双方认可的结算方式；（2）、销售：全款到帐再发货。

合同生效条件：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合同生效时间：合同签订当日。

合同的有效期及履行期限：在相关具体的合同或协议确定的有效期内或合同履行期限内。

其他合同或协议条款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双方在交易过程中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如由此引起对方损失，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本公司日常业务中持续或经常进行的交易。

3. 委托贷款(含中期票据、统借统还等)情况说明。

针对2013年度国家信贷政策，根据本年度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结合公司财务状况，拟接受委托方为湖南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扶贫帮困基金会等委托贷款，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主要用于生产经营周转。委托贷款利率参考同期市场利率，委贷手续费由本公司承担。

接受上述委托贷款的期限及金额视各委托方的资金情况和公司的需要而商定。

4、担保情况说明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求，2013年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的部分贷款需要湖南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制人)或其控股子公司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

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含外币折算），具体贷款额、贷款银行及担保期限等视公司实施贷款时确定。

2013年，我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情况继续履行上年度担保合同为株硬集团提供担保。

5、代理期货交易说明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单独审议该交易并获通过，详见公司2013年2月8日株冶集团关于新增与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定价政策

1、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时，在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合理的原则，保证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具体定价方式上，根据不同关联交易品种、类别和不同情况，采取交易当日价、交易周定价、半月定价以及市场价格等形式，充分考虑有色产品市场行情及贷款市场利率的变化，使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

2、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原料供货、销售产品、资金往来、代理期货交易等关联交易均系供销等方面的日常关联交易，价格、费用随行就市，交易量按实际发生量。涉关联交易合同与其他同类客户签订的合同相同，每笔业务均遵循合同洽谈、合同签订、合同履行的流程进行。

五、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对方购买铅矿、锌矿、粗铅、锌焙砂、铅锭、锌锭、辅材等生产用原材料，以确保满足公司原辅材料所需，同时向关联方销售铅锭、锌锭、铅锌合金、硫酸等部分有色产品，以充分利用各方销售渠道的互补性。由于交易对方均属具有相应资质、资信较高、实力很强的专业单位，其履约能力足可信任；在交易履约中，交易对方一般是先履约后收款，公司在交易价款上基本上呈应付款，公司在价款支付上享有主动权；上述公司均为本公司控制人及控股股东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公司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对上述公司的履约能力能起强有力的协调监控作用；购销双方就日常经常性关联交易签署了协议或合同等有关法律文件，双方的履约有法律保障。因此，与上述关联交易方的关联交易，有较为充分的履约保障，不存在对方占用公司资金或形成公司坏账的可能性，不存在被担保单位不能正常还贷，形成我公司的担保损失的可能性。

公司接受关联方委托贷款、担保、代理期货交易等都是为了满足生产经营需求，保证资金的正常、平稳供应，对冲现货交易风险，锁定原料成本或产品价格等。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支付的利息参考同期市场利率计算。

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合理的原则。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13 年度公司拟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为本公司提供 201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业务。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受委托贷款的议案

根据本年度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同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拟接受委托方为湖南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扶贫帮困基金会委托贷款（包括中期票据、统借统还等），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叁拾伍亿元，具体金额如下：

湖南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壹拾捌亿元。

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壹拾伍亿元。

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民币壹亿叁仟万元。

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人民币肆仟万元。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扶贫帮困基金会叁仟万元。

贷款用途：用于生产经营周转。

贷款利率及手续费支付方式：委托贷款利率参考银行同期市场利率，委贷手续费由本公司承担。

额度各公司间可相互调剂使用。

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借款协议等文书。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三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13 年我公司生产经营将面临更大的资金压力，为保证资金正常运转，我公司拟积极开拓新的融资渠道，包括人民币跨境业务结算等。因此，拟以湖南株冶火炬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火炬金属有限公司为主体融资平台，来保证新的融资业务顺利开展；同时深圳市锆科合金有限公司为增加锌合金市场的销量和收入，需要我公司提供担保以便其在银行进行融资。经研究，我公司拟为下属三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其中为湖南株冶火炬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担保 168,000 万元；为火炬金属有限公司担保 20,000 万元；为深圳市锆科合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12,000 万元，总额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含外币折算额度）。各家子公司相关情况介绍如下：

(1) 湖南株冶火炬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湖南株冶火炬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8,000 万元，2012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45,345 万元，年末资产总额 80,324 万元。

本公司拟为湖南株冶火炬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在以下银行申请授信总额(折合人民币)188,000 万元内提供最高不超过(折合人民币)168,000 万元的担保。

申请银行授信明细如下：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1. 中国农业银行株洲市分行	人民币 10,000 万元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株洲支行	人民币 10,000 万元
3. 招商银行长沙分行	人民币 10,000 万元
4. 中国银行株洲分行	人民币 80,000 万元
5. 中国工商银行株洲市分行	人民币 28,000 万元
6. 光大银行株洲分行	人民币 10,000 万元
7. 华融湘江银行株洲分行	人民币 20,000 万元
8. 其他银行（商定中）	人民币 20,000 万元
合 计	人民币 188,000 万元

(2) 火炬金属有限公司：

火炬金属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港币 500 万元，年末资产总额 561 万元。

本公司拟为火炬金属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20,000 万元担保，合作银行尚在商定中。

(3) 深圳市锆科合金有限公司：

深圳市锆科合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787 万元，2012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7,961 万元，年末资产总额 7,953 万元。

本公司拟为深圳市锆科合金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12,000 万元担保，合作银行尚在商定中。

对上述公司担保仅为最高额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额度依据

具体情况确定，各家子公司担保额度之间可相互调剂。该担保额度限于借款方办理贸易融资、出口押汇、出口贴现、打包放款、人民币长短期贷款、外币贷款等融资业务。同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担保合同等文书，授权签署文书日期至 2013 年度股东大会日止。

截至 2013 年 3 月 14 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人民币为 47,400 万元，其中：对湖南株冶火炬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担保（折合）人民币为 40,600 万元；对株硬集团担保为人民币 6,800 万元。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为我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我公司 2013 年生产经营、项目投资等资金需求，我公司需继续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经与银行等各方面沟通，部分融资需要提供担保。我公司拟向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为我公司提供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含外币折算）的担保额度，申请时限至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当日止。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使用银行授信额度并授权董事长
签署融资相关法律文书的议案

一、根据 2013 年度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经与各家银行协商,拟向下列各银行申请最高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人民币 916,000 万元(含外币折算),明细如下: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1. 中国银行株洲分行	人民币 240,000 万元
2. 中国工商银行株洲分行	人民币 110,000 万元
3. 中国建设银行株洲市分行	人民币 50,000 万元
4. 中国农业银行株洲市分行	人民币 106,000 万元
5. 招商银行株洲支行	人民币 40,000 万元
6. 中信银行株洲支行	人民币 30,000 万元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株洲支行	人民币 30,000 万元
8.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人民币 30,000 万元
9. 中国光大银行株洲分行	人民币 40,000 万元
10. 中国民生银行长沙分行(含株洲支行)	人民币 10,000 万元
11. 交通银行湖南省分行株洲分行	人民币 50,000 万元
12. 兴业银行株洲分行	人民币 60,000 万元
13. 华融湘江银行株洲分行	人民币 30,000 万元

- | | |
|---------------------|---------------|
| 14. 华夏银行长沙分行（含株洲支行） | 人民币 10,000 万元 |
| 15.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 人民币 40,000 万元 |
| 16. 国家开发银行湖南省分行 | 人民币 40,000 万元 |

二、根据 2013 年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及市场行情变化，公司将在上述银行批准的最高额综合授信总额度内融资不超过 450,000 万元，如公司发生对外投资、项目投资等，经董事会批准，可据实际情况增加使用银行授信额度。

三、在计划融资上限 450,000 万元内各家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可相互调剂使用。

四、授权董事长与上述各家银行在额度内签署融资相关事项法律文书，授权办理融资手续有效期至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当日止，融资期限最长不超过五年。

五、上述银行对我公司的综合授信额度可分割给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湖南株冶火炬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火炬金属有限公司使用，额度及期限依据具体情况确定。